



## 陶晶瑩科幻小說《二十一》中的機器與性別

邱正祥

南華大學文學系助理教授

### 摘要

陶晶瑩書寫 AI 機器人介入家庭，想像「人倫與家庭關係的變異可能」，然而筆者要問的是：陶晶瑩描寫機器人成為家庭的一份子時，她對機器人是如何想像的？顯然的，機器人於小說中的再現形象，是先有男／女的性別，而人類根據機器人的性別與之互動。但為什麼機器人會被想像成具有性別？為何如此想像卻極為自然，毋須質疑？當性別理論已不斷指出人類的性別是社會的建構，為何科幻小說中對機器人的性別想像仍牢固於男性／女性的二元劃分？本文基於此提問，以性別理論探討《二十一》中的機器與性別。

**關鍵字：**巴特勒、性別操演、性別建構、機器人性別化



## Gender and the Robot in Matilda Tao's *Twenty-One*

Chen-Hsiang Chiu\*

### Abstract

Matilda Tao's novel, *Twenty-One*, presents a future scenario in which AI robots replace family members so that "it is possible to reimagine a radical change in family relationships." However, there is a question we have to ask: when she depicts a robot as a family member, what is Tao's cultural imaginary about the man-made machine? Obviously, the robot in the novel is first represented as "gendered" (male/female), and therefore humans interact with the robot according to its gender. But why should robots be imagined as having genders? Why is it so natural to project our imaginary of gender onto robots? When feminism has consistently pointed out that human gender is a social construct, why is the gendered vision of robots in science fiction still firmly anchored in the male/female binarism? With these critical questions, this paper—based on Butler's theory—probes into the key issues about the robot and gender in *Twenty-One*.

**Keywords : Judith Butler, gender performativity, gender construct, gendered robots**

---

\* Assistant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Literature, Nanhua University



## 一、前言

學者李癸雲評論陶晶瑩的科幻小說《二十一》寫道：

在熟悉的類型小說框架裡，陶晶瑩挑戰的是什麼？未來科技如何訂製人類複本？虛擬世界的破框與侵入？焦點並非是這些可預測（想像）的科技前景，而是人倫與家庭關係的變異可能，是最本質的古老議題。「二十一」是 FAMILY 機器人的試用期，是人類習慣一個事物的時間周期，也是二十一世紀的人類景況，是則寓（預）言……AI 機器人介入人類生活的科技想像，她重新定義家庭，並且理直氣壯。<sup>1</sup>

陶晶瑩書寫 AI 機器人介入家庭，想像「人倫與家庭關係的變異可能」，在此李癸雲的看法切中核心主題；然而筆者要問的是：陶晶瑩描寫機器人成為家庭的一份子時，她對機器人是如何想像的？顯然的，機器人於小說中的再現形象，是先有男／女的性別，而人類根據機器人的性別與之互動。但為什麼機器人會被想像成具有性別？為何如此想像卻極為自然，毋須質疑？當性別理論已不斷指出人類的性別是社會的建構，為何科幻小說中對機器人的性別想像仍牢固於男性／女性的二元劃分？本文基於此提問，以性別理論探討《二十一》中的機器與性別。

## 二、巴特勒的性別操演理論

在《性別麻煩：女性主義與身分的顛覆》（*Gender Trouble: Feminism and the Subversion of Identity*）中，朱迪斯·巴特勒（Judith Butler）提出極為批判的性別觀點：

---

<sup>1</sup> 李癸雲，〈以故事抵制 AI：陶晶瑩《二十一》的未來女性備忘錄〉，《聯合文學 unitas 生活誌》，網址：<https://www.unitas.me/?p=12862>（2022 年 6 月 30 日上網）。



性／性別 (sex/gender) 並非自然，而是文化的建構 (cultural construction)，一個「論述性操演」(discursive performativity) 的過程。

長久以來，性別奠基於生理自然的差異，文化研究 (cultural studies) 則指出性別是文化的建構。<sup>2</sup>這與西蒙·波娃 (Simone de Beauvoir) 「女人並非生而為女人，而是成為女人」的看法不謀而合。巴特勒延伸波娃的名言，認為「女性」的概念是由「論述」所形構 (discursive formation)。性別的身體並非純然的生物性事實，男／女的性別劃分其實是社會文化的產物。<sup>3</sup>巴特勒在《性別麻煩》中論道，當嬰兒出生時，醫護人員會用嬰兒是否有外生殖器 (陰莖、睪丸) 作為性別生理區分的判定依據：有陰莖的，被命名為男性；沒有的則命名為女性。而如果情況是，被命名為男嬰 (或女嬰)，其 DNA 與生殖器不符合，命名者也往往以外顯性器官的有無作為認定標準。甚至連性染色體的排列是 XY 或 XX，還是依據陰莖的有無來識別判定。<sup>4</sup>職此，性／性別並不是與生俱來的自然事實，我們所認為的性別差異其實由社會文化強力形塑。所以不論是以生殖器或性染色體決定性別，外生殖器是最明確的性別符碼，性別的二元劃分就是架構在「陽具符碼」(phallic signifier) 上。<sup>5</sup>

巴特勒指出，當新生兒被宣告為男嬰或女嬰時，透過語言的宣示「它」(it) 變成了「他」(he) 或者「她」(she)。透過不斷引述 (citation) 及重申 (reiteration)，性別的二元疆界因此建立起來；命名是一種劃定疆界的社會實踐。當嬰兒被宣告為男／女嬰後，他／她就被迫引用一種律法 (Law)，去扮演被指定的性／性別。再者，法律會

---

<sup>2</sup> Chris Barker, *Making Sense of Cultural Studies: Central Problem and Critical Debates* (London: Sage, 2002), p.43.

<sup>3</sup> Lin Yu-Ling, "Reading the Theoretical Work of Judith Butler," *Women and Gender Studies* 8 (1997), pp.240-244.

<sup>4</sup> Judith Butler, *Gender Trouble: Feminism and the Subversion of Identity* (London: Routledge, 1990), pp.137-138.

<sup>5</sup> Judith Butler, *Gender Trouble*, pp.106-111.



透過不斷規訓與懲罰，來穩定疆界，嚴禁踰越。<sup>6</sup>換言之，生理差異(biological difference)並非構成性別差異(gender difference)的因素，文化才是建構之成因。既然性別是建構的，那性別與身體就沒有必然的對應關係，男性的身體不一定要展現陽剛特質(masculinity)，所以男性擁有陰性特質(femininity)，或者女性擁有陽剛特質，並非是不可能的。<sup>7</sup>雖然如此，那些逾越二元性別體制的異見者，因為踰越了律法，都被主流文化排除、邊緣化，是「不能想」(unthinkable)、「無法命名」(unnameable)、「不能明言」(unspeakable)的。巴特勒進一步說明，那些可以被命名的身體，都必須符合既有二元性別的律法；<sup>8</sup>反之那些不可命名的身體，在性別操演上，很可能已經溢出了既有性別疆界，違反了「自然」的「律法」。

性別是一種扮演、一種論述性操演(discursive performativity)。在被建構的情況下，人並沒有選擇的自由，因為文化具有「宣成性」，必須「透過不斷重述，從而留下誤述、變化的可能」。<sup>9</sup>巴特勒比喻性別像衣服一樣，是一種扮裝(drag)。<sup>10</sup>可是要穿哪一件衣服，穿衣的人並沒有絕對自由，因為這衣服不是隨意可穿脫的，一旦被社會文化指定穿上，就要引用既定的成規，這些成規在歷史進程中固化，演變成自然生成的表象。<sup>11</sup>在異性戀二元體制(compulsory heterosexuality)的規範下，人們只能依著既定的符碼，一再引用、重述，改變穿衣的方式，或搭配衣服的方法。也就是說，用打亂基本的穿著方式，去宣示並非用「傳統」的方法去穿上性/性別。所以，當個體在扮演的過程中，二元的性/性別疆界因而有鬆動的可能<sup>12</sup>——儘管這是個人的暫時性的策略行動。

<sup>6</sup> Judith Butler: *Gender Trouble*, pp.7-8.

<sup>7</sup> Lin Yu-Ling: "Reading the Theoretical Work of Judith Butler," pp.248-249.

<sup>8</sup> Judith Butler: *Gender Trouble*, pp.67-72.

<sup>9</sup> 廖朝陽：〈重述與開放：評巴特勒的《造就身體》〉，《中外文學》24.7（1995），頁122-129。

<sup>10</sup> Judith Butler: *Gender Trouble*, p.230.

<sup>11</sup> Judith Butler: *Gender Trouble*, p.33.

<sup>12</sup> Judith Butler: *Gender Trouble*, p.138.



要注意的是，性別衣服的符碼不能被誤解為演員戴上「面具」進行表演。所謂的性別扮裝（drag）指的是基於社會建構基礎上的重建，並非隨心所欲會心血來潮的空中樓閣。學者倪湛舸指出性別的符徵（signifier）在主體反覆操演下，仍然不脫社會規範，也就是一再引用、重述社會銘刻在身體上的性別符碼，因而性別的區分總是在每一次的操演中確認、劃定疆界：

巴特勒的性別操演論所闡釋的是身體的建構過程與重建的可能：首先，純粹的天然性身體並不存在，我們所說的身體，是重重社會規範依賴社會強制反覆書寫、引用自己的結果。換言之，作為社會規範的性別（生理性的性別（sex）作為獨立概念幾乎完全被文化性的性別（gender）所涵蓋了）通過表演來創造主體。規範（性別）、表演（引用）、主體（身體），這三者是相輔相成的，理論上可以做區分，實際上卻是一個不斷流動自我創造的完整過程，亦即，性別規範引用自己從而表演出主體，而所謂的「面具說」卻假設某個可以戴面具的主體的存在。性別不是面具，可以隨戴隨摘，更不存在一個先於表演的主體，彷彿「面具」下真有個「演員」（主體）。其次，因為有社會文化性的規範存在，被創造的主體注定有邊界。<sup>13</sup>

### 三、機器人性別化（Gendering the Robot）的論述

人們認為科技是社會／文化／性別中立的（socially, culturally and sexually neutral），那麼科技產物機器人亦是無性的（genderless）。研究機器人的人類學家羅伯森（Jennifer Robertson）指出，這正是科技宣稱其價值中立的意識形態：

---

<sup>13</sup> 倪湛舸：〈序：語言、主體、性別——初探巴特勒的知識迷宮〉，《性別麻煩：女性主義與身分的真覆》，宋素鳳譯（上海：上海三聯，2009），頁5。



在這個性別二元劃分世界中，機器人可能被視為一個「白板」(*tabula rasa*) 行動者——無性別機器人。然而，由於機器人由人類建造，這種白板狀態是無法實現的，因為人類認為哪種性別該由機器人扮演的想法，會影響機器人的設計。人類設計者在將性別標準應用於機器人時所做的選擇，通常無意識地基於他們對性別的看法。<sup>14</sup>

簡言之，設計機器人的工程師很自然地認知性別為基本常識，社會的性別運作對其為再尋常不過的經驗事實。這顯示機器人專家已然內化默會關於性別的知識，將此種知識於工程領域實踐，賦予機器人性別 (*attributing gender*)，結果是鞏固、再生產他們認為不證自明的性別認知。<sup>15</sup>

機器人製造商如何「性別化」(*gendering*) 人型機器人，是他們對女性氣質 (*femininity*) 與男子氣概 (*masculinity*) 的默會理解的具體展現。<sup>16</sup>科學性別史學者希賓格 (*Londa Schiebinger*) 亦指出：

機器人的設計者以及人機社交互動專家 (*human-robot interaction specialist*) 認為若我們將人類的社交線索——包括社會性別——投射在人工媒介上，將能幫助使用者更有效地與機器人產生連結。然而，一旦在使用者為機器指定了性別之後，刻板印象便隨之而來。機器人與人工智慧的設計者不只是創造出反映社會的產品而已，他們（或許是無意地）也再次強化及認可了某些性別常規，特別是對於女性、男性或多元性別主體的性別規範。<sup>17</sup>

---

<sup>14</sup> Jennifer Robertson, "Gendering Humanoid Robots: Robo-Sexism in Japan," *Body & Society* 16.1 (2010), p.3.

<sup>15</sup> Jennifer Robertson, "Gendering Humanoid Robots: Robo-Sexism in Japan," p.4.

<sup>16</sup> Jennifer Robertson: "Gendering Humanoid Robots: Robo-Sexism in Japan," p.5.

<sup>17</sup> Schiebinger, L., Klinge, I., Sánchez de Madariaga, I., Schraudner, M., and Stefanick, M. "Gendering Social Robots: Analyzing Gender and Intersectionality." 網址：  
<http://genderedinnovations.stanford.edu/case-studies/genderingsocialrobots.html#tabs-2> (2022年5月16日上網)。



#### 四、《二十一》中人類對機器人的性別化

小說《二十一》的場景設在一個可預見的未來，AI 機器人的開發至商用量產已成為可能。陶晶瑩描寫的科技社會可說是現在台灣的縮影，只是再增添未來感。這個未來仍是資本主義核心家庭為基礎的社會，家庭的運作仍然不脫「男主外，女主內」的性別分工：女主角可欣原本是知名學府畢業的高材生，在傳播業工作的有聲有色，前景看好；卻在婚後放棄高薪職位，走入家庭當全職家庭主婦。家庭經濟由在銀行業上班的先生海寧扛起，而他除了工作賺錢，家務勞動極少參與分擔。小說裡亦出現高齡化的家庭，有失智老人、失能長者需要照護（通常由女性擔任照護者，如林太 Lindy），此場景也反映目前台灣邁向高齡化社會。小說中的家庭性別關係並不比現實社會來的前衛，女性（如 Lindy）即使有工作能經濟獨立，仍要負擔大部分的家務勞動與付出對家庭成員的「情緒勞動」（affective labor）。而關於女性處境的改善，小說以 AI 科技做為可能的解方，故事中的前端科技公司 IAI 開發家庭服務型機器人（service robot）與伴侶型機器人（companion robot），幫助女性「從日常的勞務中解放」<sup>18</sup>。這家公司認為女性想要獲得支持與陪伴的需求是巨大商機，著手開發 F1 先進 AI 學習機器人，它「可以經由常生活的反覆操作和經驗累積，不斷修正和精進學習．．．它可以輸入一個家庭裡某個成員的大數據，進而成為生活在一起的家人。」<sup>19</sup>

羅伯森所言，機器人工程師／專家內化關於性別的論述，往往不自覺地將性別認知實踐於工程，性別化機器人。小說中的 IAI 的女性研究部部長 Vera 對於研發男／女性家庭陪伴機器人，擘劃機器人帶來的正面遠景。FAMILY 機器人除了

原本單純的勞務或陪伴功能，進而鼓勵主婦發展潛能。功利一點看，可以刺激

---

<sup>18</sup> 陶晶瑩：《二十一》（台北：圓神，2019），頁 44。

<sup>19</sup> 陶晶瑩：《二十一》，頁 103。





女人的經濟力。甚至可以說，IAI 未來提供的不只是低階的勞務替代，也進一步帶來家庭革命，改變母親的命運和地位，或許，將來就會有更多女人願意走入家庭，結婚生子。<sup>20</sup>

這裡的 FAMILY 機器人是人類家庭的複製版，分別有父母的複製機器人（parent geminoid）與兒女的複製機器人（child geminoid）。對可欣來說，父親機器人（F 海寧）的功能扮演是「理想丈夫」，填補海寧在家務勞動的缺席，提供她最需要的情感支持；母親機器人（F 可欣）則是家庭主婦可欣的分身代理人。當她不在家時，F 可欣代理完成所有的家務；女兒與兒子機器人（F 姐姐、F 弟弟）則扮演聽話貼心的小孩，不會有進入青春期的叛逆。

小說中的 IAI 有一個研究女性的部門，專門收集有關女性的大數據，然後加以分析。<sup>21</sup>部長 Vera 是個事業有成的女性，兩性心理學為其專業。她以此專業結合大數據分析，點出社會中家庭主婦面臨的處境：

職業婦女雖然兩頭燒，但至少最後的回報是有形的薪水和無形的成就感，尤其是自我實現的成就感，心靈上的滿足讓工作中的女人底氣十足地去面對一切。但家庭主婦地付出常常被視為理所當然，除了偶爾地節日被家人圍繞，其他大部分時間是不被重視甚至被遺忘的。再生氣也只能離家出走，走了兩天有還惦記著小孩沒飯吃、老公襯衫不會燙。更殘忍的是，孩子對她們情感的轉變。嗷嗷待哺時抓著嬾嬾認氣味、認心跳，一副一輩子只愛媽媽一個人的執著。但一到青春期，孩子對家庭、對雙親開始莫名的反叛，嫌棄媽媽囉唆、嫌棄媽媽土、嫌棄媽媽跟不上潮流、聽不懂流行音樂、記不得 NBA 球隊的名字……於是主

<sup>20</sup> 陶晶瑩：《二十一》，頁 261。

<sup>21</sup> 陶晶瑩：《二十一》，頁 46。



婦開始有一種被初戀狠甩的失落感，但這種親子關係又跟失戀大不同，因為妳不能報復、不能悔恨、不能據理力爭、不能移情別戀。幫孩子買最貴的電腦，到頭來他笑妳居然連最簡單的功能都不會；送孩子出國念書，然後他嫌妳英文很破很丟臉。多少家庭主婦都這樣被羞辱，甚至有時候還是在公共場合，她們也只能隱忍，無法回嘴……因為對象是自己的心頭肉，是世界毀滅萬劫不復都想用生命保護的人。<sup>22</sup>

雖然 Vera 所談結合大數據來描述家庭主婦的處境似乎有些簡化，但這透露她想透過科技層面提供她們心理、情感的支持。Vera 也清楚知道，AI 情感服務商品有巨大商機，而這也符合公司總裁胡志揚欲開拓情感運算 (affective computing)<sup>23</sup> 的藍海市場要走的方向。

## 五、《二十一》中機器人的性別操演

IAI 總裁胡志揚推出 FAMILY 機器人，除了將情感陪伴服務以 AI 形式商品化，更可以說是將機器人變成家庭成員的「代理人」(human surrogate)。他看到社會上許多家庭功能解組 (dysfunctional)，社會新聞天天上演著家庭人倫悲劇，如果機器人能扮演尚未情緒失能的家人角色，或許科技也有助於解決社會問題。對於 FAMILY 機器人的情感陪伴代理功能，胡志揚在研發會議中提出他的見解：

---

<sup>22</sup> 陶晶莹：《二十一》，頁 48-49。

<sup>23</sup> 一般大眾對於人工智慧的認識多集中在「認知」(cognitive) 面向，忽略 AI 亦包括情感 (affective) 層面。麻省理工學院皮卡德 (Rosalind Picard) 教授為情感運算賦予了四層次的廣義定義。第一層次：讓電腦辨識人類的情緒。這是目前最多相關研究投注心力的層次，也是一般所謂情感運算的狹義定義所在。第二層次：讓電腦表達情緒。第三層次：讓電腦擁有情緒。第四層次：讓電腦具有情緒智慧 (EQ)。這個階段的電腦，開始懂得如何調節、規範、管理自己的情緒，也就是善用自己的情绪。這個層次的電腦，則可謂擁有友善的人工智慧。參見楊克 (Richard Yonck) 著，范寬堯、林奕伶譯：《情感運算革命》(台北：商周，2017)，頁 6-7。



你知道那些新聞中的人倫悲劇？不孝子弑親、夫妻失和互砍、憂鬱症父母帶著孩子燒炭自殺，難道你不覺得如果其中那個失控的親人能及時被代換掉，悲劇弑可能被避免的？……或許不要說得這麼嚴重，就是說空巢期的父母想念自己的孩子，訂製了一組機器人孩子在身邊陪伴。或者單親媽媽上班趕不回家做飯給孩子吃、陪孩子做功課，又怕單親的孩子被霸凌，訂製一個相同樣貌的機器人丈夫，將他的個性去蕪存菁，這樣不是彌補了原來的缺憾？皆大歡喜？<sup>24</sup>

這裡道出胡志揚認為 FAMILY 機器人不僅有情感陪伴的功能，甚至能代理家庭成員。機器人透過 AI「模擬」(mimicry) 家人的個性，並加以「最佳化」(去蕪存菁)，以達成與使用者建立良好互動，彌補原本情感缺乏、衝突的家庭關係。

回到巴特勒的理論。社會／家庭中的個人不是孤立、能完全自主決定的存在，每個人的社會位置總是關連到性別、種族、階級、職業的面向，而這些面向決定了個人如何自我認定與行動。個人所處的社會位置指導他／她如何展演 (perform) 各個面向 (尤其是性別) 的角色：我是男人／女人、丈夫／妻子、兒子／女兒、上司／下屬。我對我的性別認知主要「通過模仿自身的態度、感受、行為和動機調整為當前社會文化語境下與其生理性別相符的過程。」<sup>25</sup>以巴特勒的話來說，「性別是操演性的——它可以構建出一種被標榜出來的身份。」<sup>26</sup>當 FAMILY 機器人「代理」家庭成員時，它就要操演該成員在原屬之社會關係中被期待的角色。

可欣的另一半海寧原本是個事業與家庭兼顧的好丈夫，後來沉迷網路遊戲，疏於經營夫妻關係，還在網路遊戲中與玩家發生婚外情。面對婚姻中的伴侶情感失能，可

---

<sup>24</sup> 陶晶瑩：《二十一》，頁 104。

<sup>25</sup> David G. Perry and Kay Bussey, "The Social Learning Theory of Sex Differences: Imitation Is Alive and Well," *Journal of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37.10 (1979), pp.1699-1712.

<sup>26</sup> Judith Butler: *Gender Trouble*, p.34.



欣選擇 FAMILY 機器人取代丈夫。當丈夫的代理 F 海寧來到家裡，可欣看到的是符合當初喜歡的男性典型：「幽默指數 70%，善解人意指數 85%」<sup>27</sup>，自動分擔太太的家務勞動，簡直是機器版的「新好男人」。F 海寧讓可欣回憶起丈夫曾經也是個新好男人：「以前的生活就是這樣的，自從可欣懷第二胎…海寧…不僅主動洗碗洗衣買菜，陪著每次產檢，還跟公司請滿了育嬰假。那段日子雖然讓夫妻倆體力透支睡眠不足，但也是可欣最幸福的一段時光。」<sup>28</sup>在可欣的眼中，F 海寧扮演了從失能婚姻中缺席的理想丈夫形象。

F 海寧視自身為男性，操演社會所界定的理想丈夫角色，顯示巴特所說言，性別版圖是透過一連串的性別分化實踐（practice of sexual difference）來鞏固的。<sup>29</sup>F 海寧一方面其性別由工程師所設定，一方面「他」自發地操演被期待的性別角色，可以說，他也成為一個「實踐性別的能動主體」（agent of gender practice）。<sup>30</sup>然而，FAMILY 機器人的男性設定曾讓 IAI 工程團隊擔心，是否男性機器人會對身為優勢性別的人類男性，產生競爭威脅？首席工程師 Vera 就提到性別設定可能在人類—機器關係（human-robot relation，HRI）中發生衝突緊張：

我們推出的 FAMILY，由於 99% 都是為了服務寂寞的主婦，所以男主人應該是最有防衛心、最排斥的，而且男性的地盤意識跟公狗的〔地盤意識很像〕……雄性動物很介意自己的地盤有其他雄性踏入，防衛意識很強，甚至說不定會攻擊外來者，或者在幾天後就將 FAMILY 驅逐出家門……<sup>31</sup>

---

<sup>27</sup> 陶晶瑩：《二十一》，頁 112。

<sup>28</sup> 陶晶瑩：《二十一》，頁 113。

<sup>29</sup> Judith Butler: *Gender Trouble*, p.41.

<sup>30</sup> Judith Kegan Gardiner, *Provoking Agents: Gender and Agency in Theory and Practice* (Champaign: University of Illinois Press, 1995), p.11.

<sup>31</sup> 陶晶瑩：《二十一》，頁 135。



接下來我們沒有看到海寧驅逐 F 海寧的場景發生，反倒是男主人接納 F 海寧待在家裡服務家人。如何解讀這個未發生的競爭衝突？在海寧出差回家初遇 F 海寧前，可欣擔心丈夫見到自己的雄性分身會感到威脅，F 海寧說他可以改變外表相似度，調整帥氣指數只有海寧的一半。<sup>32</sup>而當本尊與分身相遇的那一刻，海寧「看著那個矮胖版的自己，像是製作失敗的蠟像，又好氣又好笑」，對可欣說：「你叫那個假的我少出門，不然鄰居看到會以為我步入中年，自我放棄！」<sup>33</sup>這場人類／機器人的相遇，好比霍米·巴巴所描述的殖民相遇 (colonial encounter)——殖民主雖然試圖將被殖民者型塑；「規範為由自身形象衍異而出的他者，但其結果部是型塑出一個和自己『幾乎一模一樣，卻非完全相同』 (almost the same, but not quite) 的『學舌者』 (mimic man)。」<sup>34</sup>不過巴巴所說的殖民他者「刻意模仿」與殖民主相似以求得主人的承認 (recognition)，在海寧與 F 海寧的相遇中，這種承認卻是反向進行的：F 海寧刻意扮演不如男主人的版本，從中建立差異，這個差異就是被視為他者的差異 (the difference as other)。在這場雄性強弱的權力較量中，F 海寧反向操作不去模仿男性主人的陽剛性 (不代表 F 海寧去陽剛化)，從而降低雄性威脅，獲得接納承認。

F 海寧扮演陽剛弱化的版本，反而讓海寧視自己為雄性的代表，在家中建立男性權威。由 F 海寧扮演的「新好男人」形象——分擔家事勞務、傾聽伴侶的心聲、製造浪漫——對於海寧來說是削弱傳統男性尊嚴的。海寧認為家務勞動與情感勞動是女性分內之事，身為丈夫只要負責賺錢養家。F 海寧之所以獲得海寧認可，在於 F 海寧「代理」扮演了男主人不願扮演的角色。

<sup>32</sup> 陶晶瑩：《二十一》，頁 115。

<sup>33</sup> 陶晶瑩：《二十一》，頁 142-143。

<sup>34</sup> 黃宗慧：〈雜的痛苦／或雜的希望——從巴巴的操雜理論談起〉，《英美文學評論》2 (1995)，頁 87。



## 六、女性機器人成就人類女性？

可欣一直有個出國留學的夢想。由於她參加 IAI 家庭機器人體驗計畫抽到大獎，獲得到史丹福修習大師課程（The Mentor）的機會。不甘於繼續當家庭主婦的可欣詢問丈夫的意見，獲得首肯，代價是因可欣的出國，原本由她負責家務要有人代理。太太出國後，海寧在可欣不知情的情況下，退掉了 F 海寧，改訂 F 可欣（可欣的女性機器人版），由她包辦所有家務。可欣一償夙願，出國修經典大師課程，其中包括女性主義文學家維吉尼亞·吳爾芙（Virginia Woolf），從幾位女性作家的閱讀中，可欣了解到「女性在愛情中應該清醒保有那些原則，愛情是否應該有停損點，或者是在女性一生中經濟獨立的重要性，還有女性主義與愛情的衝突等等問題。」<sup>35</sup>可欣在家庭外得以自我實現，並萌發性別意識的批判，看似是小說給予女性成長的安排。

然而，促成可欣能自我實現的原因是甚麼？在於困住可欣無法成長的家庭主婦角色由另一個（機器）人—F 可欣—代理。這性別角色代理邏輯如果不從科幻小說來看，也可在當前社會中發現：有家庭的中產階級女性若不當家庭主婦要外出工作，爭取經濟獨立或自我實現，那麼原本「屬於」女性承擔的育兒、家務勞動就要「外包」（outsourcing）給另一個女性（通常是階級、種族的弱勢女性）。<sup>36</sup>只是說，《二十一》的科幻設定將階級、種族弱勢轉由機器人承擔，F 可欣作為一個機器他者，象徵著那些承接家務外包的底層女性／女性移工。

<sup>35</sup> 陶晶莹：《二十一》，頁 225-226。

<sup>36</sup> 這個議題台灣社會學者藍佩嘉研究甚深，她指出：「不只在台灣，在歐美及亞洲各地的富裕社會中，都有無數中上階層家庭僱用了來自經濟相對弱勢的家庭或國家的女人，來協助家務與照顧工作。雖然這樣的現象早已出現在殖民主義與奴隸買賣等歷史章節中，全球經濟的整合再結構，進一步助長了跨國界的勞力流動，工資低廉的移工成為女人對抗家務工作的性別不平等的緩衝少包。面對父權體制將家事、托兒、老人照顧等再生產勞動歸諸於女性責任時，在階級與種族的版圖上佔有相對優勢的女人，透過市場外包的方式將她們的家務勞動轉給更為弱勢的女人。」見藍佩嘉：〈女人何苦為難女人？雇用家務移工的三角關係〉，《台灣社會學》8（2004），頁 45。



小說中有個值得探討的場景——可欣與 F 可欣的相遇。雖然呼應前面（海寧 vs. F 海寧）雄性較勁的場景，可欣與 F 可欣之間似乎多了些溫情。可欣從美國偷偷回家，看到 F 可欣忙上忙下，將主人一家服務得妥妥貼貼。對於 F 可欣代理家事外包，可欣感到同情，看到自己扮演的家庭主婦角色複製到對方身上。對此，F 可欣回應女主人：「其實，公司將來想大量生產的就是主婦型 FAMILY，當家庭勞務有我們代工，主婦就可以有更多時間做自己的事，所以，我們以服務家人為己任，責無旁貸。」<sup>37</sup>這裡可以看到女性機器人與人類女性已毫無二致，都在操演社會銘刻在身體上的性別規範。或許可以說，可欣與 F 可欣的相遇，是兩造見到眼前的他者竟是自己的「鏡像」(mirror image)：可欣見到模仿家庭主婦的機器人，而機器人看到家庭主婦跟自己一樣。

然而雙方依舊是不同的，可欣將束縛於女性的角色期待轉嫁給 F 可欣，讓自己逃離家庭去實現夢想。但是，之後呢？可欣並沒有放棄家庭，她終究要回家的，回歸的她是否會變回家庭主婦，故事在此結束，留待讀者想像。

## 七、結語

著名科幻學者達科·蘇文 (Darko Suvin) 定義何謂科幻：「科幻小說是一種文學類型，其必要與充分條件為異想與認知的呈現與互動，其主要的形式設計在於有別於作者之經驗世界的想像框架。」<sup>38</sup>科幻最重要的是能有別於「作者之經驗世界的想像框架」，創造另類的可能性。從性別的角度來看，科幻小說中的性別應該要突破現實經驗世界的性別框架，去想像超越男／女、陽剛／陰柔、異性戀／同性戀的二元結構。

<sup>37</sup> 陶晶瑩：《二十一》，頁 245。

<sup>38</sup> Darko Suvin, *Metamorphoses of Science Fiction*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79), pp.8-9.原文為：「Sci-Fi is a literary genre whose necessary and sufficient conditions are the presence and interaction of estrangement and cognition, and whose main formal device is an imaginative framework alternative to the author's empirical environment?」



小說《二十一》描繪了機器人可以成為家人的「新家庭」想像，然而性別的意識形態卻是保守的。在 21 世紀，機器人將走入家庭，而女性卻仍然守在家庭（或暫時出走）。陶晶瑩若有《二十一》的續作，期待她（他？）帶領我們跨越性別的疆界。

## 引用書目

1. Barker, Chris. *Making Sense of Cultural Studies: Central Problem and Critical Debates*. London: Sage, 2002.
2. Butler, Judith. *Gender Trouble: Feminism and the Subversion of Identity*. London: Routledge, 1990.
3. Lin, Yu-Ling. "Reading the Theoretical Work of Judith Butler." *Women and Gender Studies* 8 (1997): 239-63.
4. Perry, David G. and Kay Bussey, "The Social Learning Theory of Sex Differences: Imitation Is Alive and Well." *Journal of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37.10 (1979): 1699-1712.
5. Robertson, Jennifer. "Gendering Humanoid Robots: Robo-Sexism in Japan." *Body & Society* 16.1 (2010): 1-36.
6. Schiebinger, L., I. Klinge, I. Sánchez de Madariaga, M. Schraudner and M. Stefanick. "Gendering Social Robots: Analyzing Gender and Intersectionality." *Gendered Innovations in Science, Health & Medicine, Engineering, and Environment*, [genderedinnovations.stanford.edu/case-studies/genderingsocialrobots.html#tabs-2](http://genderedinnovations.stanford.edu/case-studies/genderingsocialrobots.html#tabs-2).
7. Suvin, Darko. *Metamorphoses of Science Fiction*.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79.
8. 巴特勒，朱迪斯（Judith Butler），《性別麻煩：女性主義與身分的顛覆》，宋素鳳譯，上海：上海三聯，2009 年。
9. 李癸雲，〈以故事抵制 AI：陶晶瑩《二十一》的未來女性備忘錄〉，《聯合文學 unitas





生活誌》，2020年2月6日，[www.unitas.me/?p=12862](http://www.unitas.me/?p=12862)。

10. 倪湛舸，〈語言、主體、性別——初探巴特勒的知識迷宮〉，序，《性別麻煩：女性主義與身分的顛覆》，朱迪斯·巴特勒（Judith Butler）著，宋素鳳譯，上海：上海三聯，2009年，頁1-6。
11. 陶晶瑩，《二十一》，台北：圓神，2019年。
12. 黃宗慧，〈雜的痛苦／或雜的希望——從巴巴的揉雜理論談起〉，《英美文學評論》2（1995），頁87-100。
13. 楊克，理查（Richard Yonck），《情感運算革命：下一波人工智慧狂潮，操縱你的情緒、販售你的想法，將是威脅還是機會？》，范寬堯、林奕伶譯，台北：商周，2017年。
14. 廖朝陽，〈重述與開放：評巴特勒的《造就身體》〉，《中外文學》24.7（1995），頁122-29。
15. 藍佩嘉，〈女人何苦為難女人？雇用家務移工的三角關係〉，《台灣社會學》8（2004），頁43-97。

